

中國回教史

◎ 傳統先 著 ◎

中國回教史

◎ 傳統先 著 ◎

新入人文庫
122

中國回教史

定價新臺幣二四〇元

著作者 傅統先

責任編輯

雷郁婷

封面設計

許素華

發行人 張連生

印刷版

所者

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三十七號

電話：（02）3116118

傳真：（02）3710274

郵政劃撥：000016511號

出版事業
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0836號

• 一九六九年八月臺二版第一次印刷
• 一九九六年九月臺二版第一次印刷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中國回教史 / 傅統先著。-- 臺二版。-- 臺北市
：臺灣商務，1996[民85]
面；公分。-- (新入人文庫；122)
ISBN 957-05-1320-9 (平裝)

1. 回教 — 中國 — 歷史

258.2

85007237

ISBN 957-05-1320-9 (平裝)

56645001

自序

三年前著者與至友王義、魯忠翔兩先生深覺中國回教文化思想有發展之必要，乃共同商議具體辦法，曾作下列各項主張之宣言：

- (1) 以邏輯方法整理回教經典並予以新解釋，以發展為一種精密之理論系統；
- (2) 介紹世界思潮，使教徒明瞭現代思想趨勢及認識歷來各大思想家之平生及其理論，以為研究宗教問題之參考；
- (3) 以回教精神貫徹一切社會事業，宗教家之眼光不應關閉於宗教範圍之內，而應插足於整個社會之中；
- (4) 中國回教徒為中國之國民，而中國人自有中國人之風俗禮節，如此種風俗禮節不違

教規者則中國回教徒應從其國俗。吾人不願以阿刺伯或波斯風俗代替中國風俗，但願真正之回教精神改善中國原有不合理之俗習；

(5) 灌輸中國回教有志青年以最新之知識，以最有效之教育方法，造成將來領導回教徒之師資；

(6) 統一全國回教團體，訂定整個回教經濟之具體計畫，以輔助中國一切回教社會文化事業之發展；

(7) 宗教家應富於科學精神，所謂科學精神即免除固執之心理，保持寬容之態度，以接受一切合理之見解。回教應培植科學人材，以為發展一切宗教事業之基礎；

(8) 以優美之文藝輔助宗教情緒。

總之，吾等欲於真美善三方面發揚中國回教之文化思想，惟當時雖有少數有識之士認此為當前急務，然以時機尚早，未得一般教友之同情，卒至事與願違，無能為力。孰意於三年後之今日，教外學者如顧頡剛先生，教內學者如白壽彝先生等，先後為中國回教之文化事業呼籲。顧先生認為中國回教文化運動已至一新階段，惟此新階段應包括下列四點：

- (1) 對於回教根本教義及重要教法，須有理論上之闡發；
- (2) 凡回教歷史上關於阿刺伯文化與中國文化之媒介，以及回教徒與非回教徒之無真正種族區別，須予以事實之說明，使教內外人士均有普遍之認識；
- (3) 須大量而精細的翻譯及整理回文典籍，予中國學術界以一新鮮之刺戟；
- (4) 對於西亞細亞諸回教國家須有密切之聯絡及切實之瞭解，使其彼此文化之關係而成為保持我國西陲國防之重要因素。
- 顧先生又指出回教在此運動之過程中有三種缺陷：
- (1) 各方努力之不集中——如小型刊物雖多，然無一規模較大，人力財力較厚，內容較充實之雜誌；各地回教小學無一集中之統屬機關；高級學校共同研究之組織；
- (2) 各種活動之缺乏現代性——回教徒發表之文字與言論中學術研究與宗教情緒每易牽混一起；在高級學校之課程編制與將來計畫中所列課業似未能溶化於世界知識之領域中；
- (3) 回教三十年文化運動以來猶無精細而具體之理論系統，又未曾培養出優秀之文學家，

使教義有廣大宣揚。

上述所謂中國回教文化應有之四大特點，即著者與三數同志於三年前夢寐以求之者；又所謂三大缺陷，亦即吾等早欲奮起以彌補之者，然事實予吾等之教訓，此願望頗非短時間所可實現，亦非少數有識之回教徒所能為力。誠如白壽彝先生所云吾等當聯合開明沉思之回教徒與認識回教文化之非回教學者，在政府輔持之下設立一回教文化研究機關，以推動此項運動。然以吾人所知，其尤為重要者則為獲得全國一般回教同胞之同情與贊助，俾此理想得有順利之實現耳。

本年二月中旬王雲五先生為編輯中國文化史叢書事，囑寫《中國回教史》一書。著者以非所擅長，未敢率爾操觚，乃就商於哈德成阿衡、沙善餘先生。二君均以商務印書館之重視中國回教引為欣幸，力促予任此工作，並允供給材料，擔任校對。著者亦為貫徹數年來發展中國回教文化之素志計乃毅然草成此書，欲隨諸君子提倡之後，對於振興回教文化之理想，作一具體表現之開端，願全國教友勉促其成。

本書完全以客觀之態度根據正史及可靠之材料按代編制。就事論事而不加以批評。惟其間

尚有數點須特別聲明者：（一）關於中國回教徒人數向無確實之統計，有謂七千萬者，有謂五千萬者，有謂一千餘萬者，然均無確實之根據。本書所採用者，係本年度《中國年鑑》所載明者，因其有較為詳細之字數，將來得有正確之調查後當予修正也；（二）全國清真寺之調查，北平《月華》旬刊已有詳細之統計，惜尚未完備，本書所根據者，亦係採自《中國年鑑》者，然較之《月華》調查結果頗多出入，仍使人難知其確數；（三）現代回教中有名軍事家馬福祥、白崇禧、馬麟等，學者如哈馨、金世和、馬鄰翼等均係知名之士，本擬為之立傳，詳述其對於國家宗教之貢獻，奈為篇幅所限，未能論及。

日人桑原鷺藏之《蒲壽庚考》，新會陳援菴之《元西域人華化考》，通縣金吉堂之《中國回教史研究》，均予本書不少之暗示與參考，未能於文中一一註明，統此向三先生深致謝意。又承馬松亭、薛子明兩阿衡、蔣蘇盦、馬醒東、王義三先生供給材料，以及國立暨南大學、上海聖約翰大學惠借珍貴參考，均至感謝。

哈德成教長、沙善餘先生於盛暑代為審定原稿，並予以各種意見，特此聲明，謹申謝忱。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七月一日統先識於語梅簃

目 次

第一 章

回教與穆罕默德

1

一 回教之起源

1

二 穆罕默德之身世

2

三 回教之信仰

5

四 中國回教之一般現象

10

第二 章

回教之傳入中國

15

一 回教人中國之年代

15

二 回教人中國之路程	22
三 回教徒僑居中國之情形	26
四 回教人華對於西方文化上之貢獻	27
第三章 宋代之回教	29
一 海上交通之繁盛	29
二 回教徒之香料貿易	31
三 回教徒之豪富	35
四 回教對於宋代文化上之影響	40
五 清真寺之創建	42
第四章 元代回教之鼎盛	53
一 蒙古之西征	53

目 次

第五章 明代之回教 ······	93	93
一 回教徒之同化 ······	94	93
二 明代帝王之推崇回教 ······	94	93
三 回教對於元代政治之影響 ······	56	56
四 元代重要長官中之回教徒 ······	59	59
五 回教徒對於元代軍事上之輔助 ······	62	62
六 元代回教徒商賈之情形 ······	66	66
七 回教對於元代文化之貢獻 ······	74	74
八 回教徒在元代文學上之地位 ······	80	80
九 回教徒對於元代美術上之貢獻 ······	87	87
十 元代之回教婦女 ······	90	90

三	明代之回回曆	98
四	鄭和下西洋	101
五	明代名臣中之回教徒	105
六	明代之回教學者	109
七	回教對於明代藝術上之貢獻	113
		117
第六章 清代之回教		
一	當時回教徒之概況	117
二	清代朝野對於回教之隔膜	120
三	回教徒反清之役	128
四	回疆大小和卓之役	129
五	烏什之民變	136
六	張格爾之役	138

第七章 中華民國之回教	173
一 現在中國回教之一斑	201
二 回教與中國軍事政治之關係	193
三 侮教案	177
四 中國回教之組織	173
七 清廷對於回疆之羈縻政策	143
八 蘭州與石峰堡之役	146
九 陝甘之役	146
十 同治間回疆之役	151
十一 雲南之役	153
十二 忠於清廷之回教武人	157
十三 中國回教之學術	161



五

中國回教之教育 ······

六

古蘭經之翻譯與中國之回教刊物 ······

七

中國回教之復興 ······

239 226 212

第一章 回教與穆罕默德

一 回教之起源

於一片金黃色之沙漠中，駱駝成隊輸運各種貨物來往於阿刺伯各大城市之間。於西曆五百九十年之際，其間有名穆罕默德者目觀當時人心險詐，道德淪亡，且多以重利盤剥，買賣奴隸為業；求神拜佛，邪說橫行。穆氏乃欲起而復興遠自亞伯拉罕以來所信奉之古教，以改造社會。西曆六一〇年穆罕默德乃正式樹立宗教革命之旗幟，摧破邪端，闡揚正道。定名曰伊斯蘭教。我國通稱之為回教。

伊斯蘭本非穆罕默德所新創之宗教。其所信仰者亦即亞伯拉罕以來之正統思想，穆氏集其大成而已。伊斯蘭原意為順從真宰。至今多數中國回教禮拜堂中尚可見高懸殿前「開天古教」之橫匾。此足以表明回教為一順從真宰愛好和平之宗教，自古以來僅此惟一之古教。故回教並非穆氏手創之新宗教。穆罕默德為一社會改造家，為一復興宗教之偉人。無論其在思想上，政治上，道德上，均有極大之影響，其勢力至今仍分佈於全世界。中國亦為回教力量所潛伏之一角，今日猶不減其盛。

二 穆罕默德之身世

穆罕默德在西曆五七一年四月（陳宣帝太建三年三月）降生於阿刺伯之麥加城。其曾祖哈申，為古來氏貴族，祖阿卜篤穆託利布，父阿布敦拉。幼年失怙，養於祖父處。八歲時祖又棄養，於是寄居於伯父愛卜托利布家。少年時精幹有為，忠誠信實，常隨其伯父經商於各城市間。但當時穆氏經濟狀況不佳，嘗為當地富婦赫諦徹經理商務。赫深重之，遂以身許。時穆罕

默德年二十五而赫諦徹已四十歲。自後生活日裕。穆氏積多年遊歷之經驗，深感社會情境之黑暗，每獨自默思苦慮，欲以一具體之改革方案，實行向惡勢力進攻。奈一般社會人士積弊太深，障礙重重，豈能輕言改造？然穆氏仍本其大無畏之精神罔顧一切，毅然決然於西曆六一〇年八月（大業六年七月）宣言其伊斯蘭之成立，時穆氏年四十有一矣。回教稱此為「為聖元年」，蓋言自此時始穆氏已遵真宰之命正式為聖。首先信其說而歸順者即其妻赫諦徹，並予以精神上經濟上之援助。不久即有一基本團體之組織，宣傳絕對之一神教。此輩不僅搗毀各地之偶像，且對於當時以耶穌為真宰之基督教亦加以攻擊。社會人士不願革除其祖宗所遺留之積習，多起而反對此種激烈之主張。故一時鄉里，大為譁然，或譏為癡狂，或斥為叛徒。穆氏尚有兩伯，一名厄布勒害伯，一名厄布利偶茲，深惡穆氏之說。厄布勒害伯嘗持糞垢至穆罕默德家，痛斥其違背祖宗遺訓，遂塗糞於其室。穆氏仍以禮相勸。厄布利偶茲亦以其倡言改革，誓欲殺之而後甘心。一日適兩人遇於途中，厄投巨石，中其脰，血流不止，而穆氏仍以理喻之。

麥加全城旋即視穆氏為洪水猛獸。然其間多有暗服其說者。於是其勢力亦潛伏於全城，信徒日衆。西曆六二二年九月（唐武德五年八月）麥加各大族領袖，祕密會議，決以壯丁若干人